

桃園市中壢區芭里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114 年 09 月 17 日性別平等委員會審議

一、依據：

- (一) 性別平等教育法。
- (二) 桃園市中壢區芭里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
- (三) 桃園市中壢區芭里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會設置要點。

二、實施目的：

- (一) 厚植性別平等教育資源，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建立無性別歧視之教育環境，以實現性別平等的目標。
- (二) 教導學生學習不同性別間互敬互助，明瞭與異性相處之合宜行為與舉止。
- (三) 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課程活動，增進師生性別平等觀念與身心健康。
- (四) 培養對他人性自主權之尊重，並防範性侵害、性騷擾等違法事件之發生。

三、執行要項：

- (一) 強化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模式及執行成效。
- (二) 辦理教師進修，充實性別平等教育知能。
- (三) 規劃辦理校園性別平等觀念宣導活動，加強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 (四) 蒐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資料與教材，並鼓勵運用，促進流通。
- (五) 營造安全友善及性別平等之校園環境。
- (六) 研討相關法令，並配合研擬、檢視、修訂校內相關規定、辦法等章則，同步進行教育、宣導，追蹤成效。

四、組織與分工：

職 稱	原任職務	性別	工作與執掌	備註
主任委員	校 長	女	會議主持人、綜理性別平等教育業務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女	執行性別平等教育之宣導及個案輔導 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工作	
委員	教導主任	女	策劃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教材教法	
委員	總務主任	男	規劃校園安全環境設施與維護	
委員	教師代表	女	協助性別平等教育宣導及推廣活動	

五、實施內容：

項次	實施要項	辦理內容	實施對象	實施時間	辦理單位 (處室)
(一)	組織與運作	1. 依法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並召開會議。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學年初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2. 各單位推動性別平等教育之各項相關活動。	全體教職同仁及學生	全學年	各單位
		3. 規劃年度性別平等教育經費。	全體教職同仁及學生	學年初	各單位、會計室
(二)	課程規劃與教學	1. 蒐集/購置性別平等教育、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制等教學資源。	全體教職同仁及學生	全學年	教導處、圖書館
		2.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教材研發及教學研究。	教師	教學會議	教導處
		3. 教師實施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學科教學。	教師	學期中	教導處
(三)	性別平等教育推動人力與支援	1.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參加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	性平會委員	學期中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2. 辦理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主題之研習或讀書會。	全體教職同仁	學期中	各單位
		3. 參加校外性別平等教育、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研習或活動。	全體教職同仁	學期中	教導處、輔導室、人事室
		4. 培訓校園性別事件與性侵害或性騷擾專業調查人員。	全體教職同仁	學期中	輔導室
(四)	規劃及建立性別平等之安全校園空間	1. 檢視並改進硬體設施現況以提升校園安全(含危險區域標示、保全系統、求救系統、照明系統)。	全體教職同仁及學生	學期中	總務處、輔導室
		2. 定期進行校園空間安全檢視說明會。	全體教職同仁及學生	學期初	總務處

(五)	規劃或辦理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與宣導	1. 製作海報，並將相關訊息公告於網頁、明載於學生手冊中，加強預防工作宣導。	全體教職同仁及學生	學期中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2. 性別平等教育、週會宣導、班級輔導。	學生	學期中	輔導室
		3. 性別平等教育資料、圖書展示。	全體教職同仁及學生	學期中	圖書館、輔導室
		4. 利用家長座談會、班親會、親職教育日等活動進行性平等教育宣導，推動性別平等之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	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	學期中	輔導室
(六)	自我評估	按照計畫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提出檢討及改進措施。	全校師生家長	學期末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六、經費：

(一)辦理本實施計畫之各項經費，於各單位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二)有關差旅事宜，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計畫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